

韶关市民政局文件

韶民发〔2023〕140号

韶关市民政局关于准予韶关市山东商会 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的批复

韶关市山东商会：

申请法定代表人变更的材料收悉。经审查，符合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《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异地商会登记的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同意法定代表人由“于化空”变更为“孙有军”。

此复。

韶关市民政局

2023年8月21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中共韶关市委办公室，中共韶关市委宣传部，中共韶关市委政法委员会，韶关市政府办公室，韶关市公安局，韶关市财政局，国家税务总局韶关市税务局，中国人民银行韶关市中心支行，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，韶关市工商业联合会

韶关市民政局办公室

2023年8月21日印发
